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路纪发〔2018〕33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开展抓日常管理监督促履职担责 工作的通知

集团各分(子)公司纪委、集团机关纪委:

近期集团公司陆续下发了数份文件,对部分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通报,并对分管项目的分子公司领导以及项目上的主要责任人进行了提醒警示教育,这些项目反映出来的问题归根结底都是履职担责方面的问题,为此集团公司研究决定,在集团范围内开展抓日常管理监督促履职担责的专项活动,本次活动由集团公司纪委负责组织,各基层单位纪委牵头,要求各基层单位的班子成员带头参与,所有项目上的主要领导干部积极参与,通过紧抓日常分管工作、分

管部门、分管项目的管理监督,对照集团和各单位的总体部署安排,把自己摆进去,查找不足,积极采取措施,促进和提升自身以及分管部门、工作、项目上的同志履职担责能力,要求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活动: 1、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2、遵守法律法规方面。3、遵守集团规章制度方面。4、依法依规履职担责方面。5、廉洁从业及道德操守方面。本次活动从2018年12月5日开始,2019年1月25日结束,充分利用目前的重点工作以及年底总结和开年布局工作进行,各基层单位纪委要及时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集团公司将成立督查组对本次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活动开展不力的单位集团公司纪委将对该单位主要领导进行追责。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12月3日

抄送:集团各领导,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室

2018年12月3日发

共印 15 份